

证券代码：872230

证券简称：青岛积成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定向发行优先股申请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同意定向发行的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9 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报送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申请文件。

经审核，全国股转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同意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股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6〕434 号）。主要内容如下：

- 一、你公司本次优先股发行不超过 35 万股。
- 二、你公司应当严格按照报送我司的申请文件实施本次发行。
- 三、自本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优先股挂牌手续完成前，你公司如发生影响本次优先股定向发行的重大事项，应及时向我司报告。
- 四、你公司应当在完成本次发行后，按照我司相关规定及时办理优先股挂牌手续。
- 五、你公司本次优先股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应当用于定向发行说明书披露的用途。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述文件及公司股东会授权办理本次定向发

行优先股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